

元朗地區管理委員會進展報告

元朗地區管理委員會（區管會）於2018年11月30日舉行是年度第六次會議，會上討論要點載列下文。

「地區主導行動計劃」

2. 元朗民政事務處（民政處）匯報，在處理店舖違例擴展事宜方面，已於2018年10月24日在本年度首個行動地點（即俊賢坊）完成第三輪聯合行動，向未能自行清拆違例構築物的商店進行相關執法行動。民政處亦已於2018年10月12日在本年度第二個行動地點（即同樂街）聯同執法部門展開第二輪聯合行動，啟動執法相關的法定通告程序。如有關商店未能自行清拆違例構築物，相關部門會於2018年12月中旬進行下一步執法行動。經區管會及元朗區議會（區議會）同意，2018-19年度的第三及第四個跨部門行動地點分別為安寧路及谷亭街。民政處於2018年11月27日聯同執法部門在安寧路展開首輪聯合行動，進行宣傳教育工作，並將於2018年12月中旬啟動執法相關的法定通告程序。

3. 在清理違例停泊單車方面，在2018-19年度，民政處共接獲16個由區議員建議的新增行動地點，故整體行動地點數目已達76個。民政處已聯同地政總署、食物環境衛生署（食環署）和警務處於2018年11月中旬完成本年度第三輪跨部門行動，並展開第四輪行動，以處理新增的行動地點。

4. 在加強滅蚊及剪草工作方面，民政處接獲超過80個2018-19年度剪草及噴灑滅蚊油工作的新建議地點。民政處與相關部門已就新建議地點採取跟進工作或作個案轉介。此外，鑑於本港早前在短時間內出現多宗本地登革熱確診個案，民政處已聯同區議員／地區人士及相關部門分批完成就額外建議地點的實地視察，並進行跟進工作。本處亦已就10月初從外地傳入的登革熱確診個案，聯同食環署於2018年10月10日在又新街進行跨部門宣傳活動。為減低重陽節期間區內發生山火的機會，民政處已安排資源予地政總署進行額外的剪草工作。

5. 就環境優化工作（如清潔「三無大廈」及區內潔淨等）方面，民政處已於2018年11月16日完成第二輪清潔服務。第三輪清潔服務亦預計於2019年1月下旬進行。此外，民政處共接獲23個2018-19年度區內潔淨的新增建議行動地點，遍佈天水圍、元朗市和鄉郊地區，並轉介及提供資源予相關部門跟進，以加強後巷潔淨等工作；相關部門亦已運用有關資源加強區內街道清理工作。

6. 另外，就早前老鼠傳人的戊型肝炎個案，民政處已主動聯絡及促請食環署於元朗區內的衛生黑點（例如元朗新街及合財街）加密潔淨和滅鼠工作。民政處會積極配合食環署舉辦相關宣傳教育活動，進一步改善區內環境衛生。民政處亦將於2018年12月中旬舉辦宣傳車巡遊活動，聯同食環署代表及區議員向市民宣傳防治蟲鼠的訊息。

在元朗區引用《簡易程序治罪條例》（第228章）處理單車違泊

7. 運輸署匯報，計劃由2019年第一季起，在元朗區每月一次在選定地點援引《簡易程序治罪條例》（第228章），處理引致阻礙的違例停泊單車。運輸署向委員講解北區引用該條例處理單車違泊的經驗，並請委員選定在天水圍天城路（天慈商場對出欄杆）或天河街與天耀路交界（天耀路近樂湖），作為首階段行動地點。運輸署日後會檢視行動成效，以安排下一階段的行動地點及次數。

8. 委員就運輸署的計劃提出意見如下：

- (i) 歡迎在元朗區引用《簡易程序治罪條例》（第228章）處理單車違泊問題；
- (ii) 認為計劃必須具阻嚇性，包括檢控單車違泊人士；及
- (iii) 建議大規模在元朗區不同地點引用有關條例處理違泊單車；加密行動次數。

9. 運輸署明白委員的意見，並同意改為同時在兩個地點推行，惟行動次數仍會維持每月一次，即每個行動地點將會每兩個月進行一次清理行動。有關方案將會諮詢區議會交通及運輸委員會。

部門報告

10. 委員就各部門提交的報告進行討論，提出主要事項如下：

- (i) 要求食環署加強檢控餵飼白鴿／老鼠人士，以免助長鼠患問題；地面修理汽車店舖／玻璃店舖不時產生大量／危險廢物，要求加強執法；調整合益街市收集垃圾時間，以免滋擾附近晨運人士；跟進樂湖輕鐵站長者在街頭非法擺賣的情況；加強天華路渠口滅鼠及打擊天水圍銀座一帶的小販違規擺賣問題；
- (ii) 要求房屋署加強巡查公共屋邨餵飼白鴿的情況；加密清理樓宇一樓平台的飼料，以免吸引老鼠在該處覓食；
- (iii) 得悉洪水橋新發展區與鄰近地區環保運輸服務可行性研究將於2019年第一季進行公眾諮詢，重申土木工程拓展署須在展開公眾諮詢前，先諮詢區議會轄下的洪水橋新發展區工作小組；要求部門就「人人暢道通行」計劃提供資料，包括造價、每年維修費用及使用人次等；要求增加天水圍小型改善工程撥款，以加快更換殘舊的設施；要求元朗錦田南發展計劃須先處理好基建配套，才可發展住宅項目；
- (iv) 關注區內有幼兒中心涉嫌無牌招生並在其後倒閉，要求社會福利署正視有關問題；
- (v) 關注A線巴士修改路線，要求運輸署在事前必須充分諮詢區議會，並且在路線改動及票價上顧及居民需要及利益；要求加強十八鄉一帶的專線小巴及專營巴士服務；要求將非專營巴士及紅色小巴納入將於2019年初實行的「免入息審查的公共交通費用補貼計劃」之內；及
- (vi) 要求警務處加強打擊區內深夜超速駕駛引致噪音的情況；建議天水圍警署警車在深夜出勤時不要鳴笛，以免滋擾附近民居。

元朗民政事務處
2018年12月